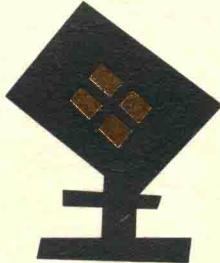


一走就是走

几万



《西游记》

风吹哪页读哪页

《西游记》里的  
素食大餐美味吗？

唐僧师徒  
是什么星座的？  
什么样的妖怪  
会为爱心碎？

其实《西游记》里，  
妖怪很痴情，  
神仙很寂寞。

一走就是

几万里

《西游记》——风吹哪页读哪页

陈思呈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一走就是几万里：《西游记》：风吹哪页读哪页/陈思呈著.

-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17.7

ISBN 978-7-5321-6307-6

I .①一… II .①陈… III .①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120902号

发 行 人：陈 征

策 划 人：韩 樱

责 任 编辑：方 铁

装 帧 设计：储 平

书 名：一走就是几万里——《西游记》：风吹哪页读哪页

作 者：陈思呈

出 版：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文艺出版社

地 址：上海绍兴路7号 200020

发 行：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200001 www.ewen.co

印 刷：崇明裕安印刷厂

开 本：890×1240 1/32

印 张：8.5

插 页：2

字 数：145,000

印 次：2017年7月第1版 2017年7月第1次印刷

I S B N：978-7-5321-6307-6/I · 5035

定 价：39.00元

告 读 者：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21-59404766

序  
一

居然一口气读完思呈君“戏读西游”的书稿，真是没想到。这“居然”的口吻容易引发歧义，我得赶紧申明一下：不是我不重视思呈君这本书，也不是我对神魔小说不感兴趣，而是《西游记》一直是一部令我生畏的书。这生畏的地方太多，大至情节的变化万千，小至地名、人名、神仙名、妖精名以及各种各样的兵器名，我总也弄不清，看得是昏头昏脑，不辨东西。所以老实说，在“四大名著”中，只有这部《西游记》是我读得最不熟的。不过，这都不能成为理由，因为我可以拒绝《西游记》，但不能拒绝思呈君。

我因为不研究小说，所以对《西游记》也就容易安于不

熟悉的状态，但要说我跟《西游记》一点关系也没有，似乎也不是事实。若干年前，我出题考学生，送分一题：《西游记》的作者是谁？标准答案当然是“吴承恩”。但有学生居然答：吴承学。我斜托不香之腮，琢磨良久，还是给了分。这不是因为其中毕竟有“吴承”两个字合乎答案，而是“吴承学”是我的师兄，凭这份兄弟情义，我就“任性”一下也没关系。我一直认为，学文学的偶尔任性一下是可以的，否则怎么与学科学的区别开来？再说，师兄如有名著，师弟是不是也跟着光荣？

我花了两天半的时间读完了书稿，因为还需要整合一下读后的思绪，怕思呈君等得着急，就先给她写了封邮件。大意是说：书稿读完了，发现这书一点也不是“戏说”《西游》，而是标准的“正说”，只是角色上变换、思路上通脱、语言上活泼而已，是一部很有才情和思想的正说《西游》。我把邮件里的话直接搬到这里，足以说明我不是私下“溢美”她，而是代表了我内心真实的想法。思呈君和她的书完全当得起这个评价。

我们平常写文章，有时思发如泉涌，有时含笔而腐毫。这种语言与情感、思想络绎奔会的状态，古人称作“应感”，现在我们换了个词叫“灵感”。我仔细琢磨过，还是“应感”有味道，精准而且形象，这个“应”可以理解为呼应、相应、

回应。凡写作都是需要先在心里凭空虚构呼唤的，然后才能挥笔书写。而“灵感”则是用“灵”来强调这“感”的特征，其实一旦进入这种状态，这种感不用说也“灵”的。我把这个话题暂且打住，我想说的是，读一本书，表达对一本书的看法，只有完全读通了，并且适时从书中走出来，才能让思绪汨汨而出，才能在涉及相关的话题时，把看似散乱的材料自动地整合起来。我深深觉得，思呈君是把《西游记》真正读通了的。

因为读通了，她才能自如地穿梭在《西游记》中，在看似不经意中自由择取可供使用的材料，将人物真正地立起来，予以锐利而精准的定位。举个例子，沙僧一向被视为忠厚老实、忍辱负重、无欲无求的典型，这方面的例证材料在《西游记》中真是开卷可见，但思呈君不说这个——说这个哪里需要劳驾思呈君呢，她的关注点是沙僧在需要他的场合其实很能说。譬如在孙悟空被唐僧第二次驱逐之后，因为唐僧被假猴王抢去了行李关文，前路茫茫之际，只能去请孙悟空回来相助。猪八戒主动要去花果山，但唐僧知道会说话的还是沙僧。沙僧面对假孙悟空所说的一番话，无论从哪个角度来说，都是入情人理，熨帖心怀的。若真是“拙口钝腮”，如何能说出这样的话？再比如，孙悟空固然法力强大，但沙僧也是孔武有力之人，不但轻易打死了“假沙僧”，连孙悟空也未

必敌得过的六耳猕猴率众猴来围，他也能冲出重围。这样的沙僧是不是一新读者耳目？

唐僧呢？似乎一直被定位在一心向佛、身如槁木、偶尔因不辨是非自惹麻烦的呆呆蠢蠢的形象。但思呈君看到的却是唐僧“精到内伤”。这种“精”其实在《西游记》中触目可见，只是因为我们局限于此前的思维定势，便容易淡漠了相关的情节和语言。但思呈君的眼力是锐利的，她注意到在孙悟空打死强盗后，唐僧有过一番义正词严的教导。这番话的面子与里子很有讲究，“出家人扫地恐伤蝼蚁命，爱惜飞蛾纱罩灯”是场面上的话，而孙悟空打死了人，“我可做得白客，怎能脱身”才是唐僧这一段长话的落脚点。像唐僧这样的“太极说话法”，还真需要触摸到人物的内心脉息，才能悟出其语言缭绕之下的轻重缓急。

再如唐僧一直被弟子誉为“决不以色空乱性”，但既然被孙悟空多次揶揄“出家人”却常说“在家人”的话，则唐僧心性偶有迷失，自然也是极有可能的。如唐僧被蝎子精掳进了毒敌山琵琶洞，唐僧因身为出家人不敢破荤，蝎子精说：“你出家人不敢破荤，怎么前日在子母河边吃水高，今日又好吃邓沙馅？”唐僧回答说：“水高船去急，沙陷马行迟。”这简直是高等级隐喻荤段子，连在一旁偷听的孙悟空都因此担心师父“乱了真性”，可见这对话的厉害了。至于怎么个厉害法，

我这里只是起个端倪，读者诸君若有求索的兴趣，自然可以在思呈君的书里一偿所愿。

略举上面两个例子，就可见这《西游记》乃是整体盘旋在思呈君的头脑里的，她简直可以旁若无人地出没其中，根据心情而自由挥洒。但真正高明的读者还需要一种纵横比较的眼光，既能入得书中，与花鸟共忧乐；又能出得书外，以奴仆命风月，才能将所述之事看得真切详尽，笔下摇曳出别样的神采。所以，在思呈君的书中，许询、王维、陆游、李贽、鲁迅、钱锺书、张爱玲、王朔等纷至沓来，甚至如吴镇宇导演的电影《追影》、波伏娃的名著《第二性》等，皆出其不意地介入话题，而如盐入水，了无痕迹。这种拿捏得当的分寸感正来自情感与思想的成熟度。如她将小鼍龙与金庸《神雕侠侣》中的杨过对照而论，把孙悟空和青牛精对勘《雪山飞狐》中的苗人凤和胡一刀，由刘太保老妈用山地榆叶子着水煎的茶汤，用黄粱粟米煮的饭，突然联想到杜甫在卫八处士家吃的那一顿饭，“夜雨剪春韭，新炊间黄粱”，等等，堪称神来之笔。

由《西游记》的种种描写猜度作者吴承恩的心理神情，也是我从思呈君书里读出来的用心，这当然是从书里读到书底去了。譬如吴承恩是如何强调蝎子精的美貌的？孙悟空第一次打到洞口，蝎子精居然斥责他“偷窥我容貌”；第二次则

更赶紧吩咐小的们“快烧汤洗面梳妆”。兵临城下，居然把梳妆打扮放在前面，这女人终究是女人，特别女人的女人当然就更是女人。思呈君怀疑这是吴承恩借机调侃女人，我实在没有理由怀疑作为女人的思呈君对女人心思的判断。再如，她认为通天河里老白鼋的原型，应是吴承恩的父亲吴锐，因为在隐忍、淡泊的心性上，两人确多可通之处。又如，把金池长老贪念宝物特别是对唐僧袈裟的垂涎与吴承恩偏好恶搞和反讽的风格对应起来，也都是她启人心智之处。

但思呈君哪里会满足于这些虽然精妙却终究遥远的联想呢？她到底是要回到身边“热腾腾”的现实的。所以，在她的笔下，友人黄佟佟、绿妖、闫红以及“学管理”的朋友等，注定是要渐次而隆重地出场的。我琢磨思呈君，就是要在笔墨张弛之间体现出她过人的操控感的，她优越得有道理，优越得让人发呆。

看思呈君写《西游》，写历史，写他人，真是活泼泼的性情，活泼泼的思想，让读者跟着她的思绪起伏翻飞。我忽然想起在我通读书稿的过程中，思呈君不止一次地建议我读读她的《我虚度的那部分世界》，那书当初送我时，我大概也读了三分之一的，因为手头事情多就放下了。如今我在专心读《西游》，如何再分心岔到那书上去？我素来迟钝，有时反应慢到让人生气，后来我才渐渐明白她的用意。如果说思呈君在《西

游》这部书中只是偶尔、零散地在分析人物时带出一点自己看法的话，那部《我虚度的那部分世界》才是完整而真实地展现她内心世界关于人生、社会与自然的看法的。

无论是性情文字，还是学术文字，其中所包孕的审美或价值判断，只有回到作者自身，才可能带来真正而独特的魅力。所以，如果要进一步追寻思呈君的写作宗旨，我觉得回到自身的人生哲学，恐怕才是她所有笔墨的真正归宿。在思呈君的眼里，《西游记》虽然满纸写着神仙妖怪的世界，却无一丝缥缈高蹈，而是完全彻底的市井味道。所以，世故和童心相互交织，思呈君也从中开悟出独特的人生观念。譬如金池长老人生的失控根源在于其没有底线的贪念。由“直肠的痴汉”猪八戒对高翠兰的百般宠爱而总结出：“在人际中，聪明和能干，是叫人去仰慕的，老实，却叫人来信任、疼惜。逞强是让人害怕地走远，示弱却是让人愉快地走近。”从孙悟空的经历，思呈君的体会是：“人们有时会以率真的名义去伤害别人，以至性至情来包装掩饰自私，或以真性真情的名义去获取别人的宽容。相比而言，宛转和圆通，人性成本总是更高的。孙大圣运用的是一个低版本的人性，他确实常以单纯无邪的名义去获取别人的宽容。”等等。这些人生感悟，思呈君不是简单粗暴地灌输给读者，而是在相关的描写后润物无声地引发出来，这使得她的感悟在亲切从容之中，带着极大

的穿透力，让你在惊愕中感叹，在感叹中认同。

思呈君说，唐僧长得太像一个诗人了。而我想说，只有诗人才能识得诗人。这么说来，把思呈君归入诗人的行列，应该不是一件很冒昧的事情。我不想再引述她分析《西游记》中诗歌的精妙文字，因为我再多的引述，也不如她原文的精彩。但仍要赞赏她神奇的想象力，她说猪八戒是金牛座，唐僧是摩羯座，沙僧是天秤座，孙悟空很可能是白羊座，这看似凌空而来的结论，却被思呈君分析得丝丝缕缕，让人折服。诗人思呈君，据此可以论定矣。吴承恩笔下的妖怪本领非凡，“点头径过三千里，扭腰八百有余程”，思呈君对《西游记》的闪转腾挪，显然已经近乎“妖”的境界了。

今冬适逢数十年未见的寒潮，而思呈君的书仿佛是一股暖流，温暖着我以及我周边的世界。神魔界的温情不仅可供人驰骋想象，也完全可以用来弥补人世的冷漠和残酷。从这一意义上来说，我们都要感谢思呈君的吧。

彭玉平

中山大学中文系教授  
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书架上有一套《西游记》，有很多次，我发愿将它读完，却始终难以卒读。原因有很多种，我的懒惰当然是其一，另一方面，我也嫌那里面的妖精太同质化，虽然嘴脸不同法器各异，总归都是青天白日下突然蹦出来，做一番恶后，被孙大圣或亲力亲为或搬来救兵给收服了，如是一二三回，前面还看得津津有味，后面就好生不耐烦，连妖怪的名字都记不住了。

取经路上的师徒四人倒是挺有趣，可是有趣的东西有一个问题，是无需多品味的，得趣便可以掀过去了。所以，历来研究《红楼梦》的人多，研究《西游记》的人相对少一些。

在那么长的岁月里，我以一种自以为是的漠然，与《西游记》擦肩而过，直到，看了思呈君的这本私说《西游记》。我生出了一种抱愧的心情：原来，《西游记》是这样的，原来，我几乎不曾了解过它。我和我们。

比如说，长久以来，孙悟空人气指数极高，他神通广大，英勇无畏，敢于对抗玉皇大帝天兵天将这样的强势群体，还有一股子古怪精灵的孩子气，实在引人向往——尤其是孩子们，谁不希望有这么一个朋友呢？但是，熟读《西游记》原著的思呈君，却替我们发现，孙悟空，其实是个很不够朋友的人。

“十万天兵来花果山捉拿孙悟空的时候，大圣得胜回洞，得知七十二洞妖王与独角鬼王，尽被众神捉了。四健将为此哭，孙悟空却说：古人云，杀人一万，自损三千，况捉了去的头目乃是虎豹、狼虫、獾獐、狐狸之类，我同类者未伤一个，何须烦恼？”

这话真让人寒心，人家都是为了他，才以螳臂挡车之势跟天兵呛上的，闹得家破人亡，他倒一点心理负担没有。那些难兄难弟听到，也许要感慨一句：你为朋友两肋插刀，朋友就让你两肋插满了刀。

如果说石头缝里蹦出来的人没那么感情丰富，思呈君还发现了孙悟空的奴性：对唐僧恋恋不舍，只因珍惜他带给自己的主流身份；看到黑熊怪跟自己一样被念了“紧箍咒”，他

竟乐得“半空中笑倒”，只恨自己不能也跟着念上几句，毫无物伤其类之思。

读到这里，我们以为，思呈君这是要“揭下孙悟空的画皮”了，倒也是坊间流行的写法，却不料，她笔锋一转，说孙悟空这个形象，类似于青春期少年：“青春期少年，岂不往往正是有一种不自觉的奴性，以一种反叛去取悦于另一种强势？”这一回转，有自省，也有慈悲。

思呈君写唐僧“精到内伤”，写猪八戒“中用不中看的爱情”，写沙僧是个“混单位的”，都是入木三分的见解，但我最爱看的，还是她这本书的真正主题：妖怪很痴情，神仙太寂寞。

粗暴的人习惯于把他人类型化，真诚的人，往往能从类型化的群体里，看出千差万别的个体差异。思呈君当然属于后者，她在《西游记》千篇一律的妖怪身上，看出了原本属于人类的贪嗔痴怨。

《西游记》开场不久就出现的那个贪婪的金池长老——他虽然不算妖精，也是跟妖精差不多的反面角色，为了一件袈裟，谋害唐僧师徒，致使引火烧身，送了自个儿的老命。电视剧是忠实原著拍的，看那老和尚深更半夜地对着袈裟放声大哭，我也觉得异样，没多想就过去了。思呈君却抓住了这位金池长老的怪异之处，同时也是抓住了故事层面之下的人

性，她说，正是金池长老的一夜痛哭，让她对他产生了政治上不正确的同情。

在那失态的一夜痛哭中，他的痴迷有一种力量，而，如你所知，有力量的东西是可爱的，令我产生了为他翻案的冲动。

他不是那种活得轻飘的庸人，也不是活得僵硬的蜡人，他是一个有癖的人，是痴人。

张岱说：人无癖不可与交，以其无深情也，人无疵不可与交，以其无真气也。有癖好者有深情因此也就有了短板，从金池长老悲伤无助的背影上，我们，是否也能看到自己的某些瞬间？

如若这篇文章这么结束了，也未尝不可，然而，对于一个认真的写作者来说，重要的是是否把心里的感觉给掏干净了。思呈君的思索没有在此止步，她说，金池长老的问题，不在于他老和尚的身份，问题是——他把“癖”无条件地发展下去，变成了没有底线的贪。所以，他的人生失控了。

我们可以说，金池长老收集的不是宝物，是贪恋，是空虚人生的寄托。

常人寻求升官发财，甚至寻求多子多福，传宗接代，这些都是贪。金池长老在贪欲的酒池里大醉不醒，正如叔本华说，我们可将财富比作海水，喝得越多，越是口渴。

由此看，金池长老的葬身火海，是对世人的一种告诫，欲火焚身啊。可是，为何要在一个本该六根清净的老和尚身上体现这个告诫呢？思呈君说，那是因为，吴承恩，他不是个正经人。

她说的这个“不正经”，就是无厘头、恶搞、不好好说话的意思，他的心思非要让你猜，这种人可真讨厌啊！但是，只要你愿意，多拿出一些赤诚，一些热情，一些原本可以用在别处的精力去了解他，他也许，就会回馈给你某种正经人根本没有的东西。

比如说白骨精，在《西游记》里，她算是一线著名妖精，我们都知道她曾变作美女、老汉和老太太来骗唐僧，最后，在孙悟空的金箍棒下，化作一堆白骨。这些故事大家耳熟能详，比什么金毛犼、赛太岁之类的熟悉多了，但是看了思呈君的书，我才发现，原来，我从来没有真的懂过白骨精。

思呈君说，白骨精是一个命不好的妖精。虽然她变出来的美女很诱人，但是她自身没准很丑，否则，若本身就长得

如花似玉的，何须变呢？金箍棒下，出现的她的真身，只是一堆白骨。

除了没有形象，她还没有后台，“她的来路很可疑，基本属于一个盲流。别的妖精闯下再大的祸，一句‘大圣，且休下手’，就被带回家内部处理了。有人罩着，底气就是不一样。白骨精呢，打死也就打死了，各路神仙眼珠子都懒得往那堆白骨上转上一转，她就再也没有被提起过。”

她甚至没有洞府，没有随从，没有法器，势力范围也相当有限。在思呈君看来，她就是一个草根妖精，唯其草根，才有一股子狠劲，不自量力地一变、二变、三变，非要跟命运赌一把，死磕一把，结果，她赌输了，却也一死成名了。

看思呈君这段分析，我嗤嗤窃笑之余，也由不得凉意暗生，白骨精的命运，岂不是大多数草根的命运？一无所有，只能搏命，只能舍得一身剐，却也没能将皇帝拉下马。往往倒是靠一死，赢得身后恶名，现实如此残酷，谁说人人生而平等？

这就看出《西游记》的痛感来了，看出“不正经”的吴承恩嬉笑怒骂的背后之宝相庄严来了。突然发现，四大名著，撇开我还没有看出什么好来的《三国演义》之外，作者基本上都不是什么“正经人”。

从《西游记》的字缝里，思呈君还读出唐僧与蝎子精的暧昧、牛魔王成功男人的气派、青牛精与孙悟空的惺惺相惜、